

证券代码：831524

证券简称：康耀电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河南康耀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洛阳康耀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康耀”）以其所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与房屋所有权【不动产登记号为：豫（2019）孟津县不动产权第 0002335 号、豫（2019）孟津县不动产权第 0002336 号、豫（2019）孟津县不动产权第 0002337 号、豫（2019）孟津县不动产权第 0002338 号、豫（2019）孟津县不动产权第 0002329 号】向中国银行孟津支行抵押借款，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孟州市康耀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孟州康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潘建军及副董事长潘柳超提供最高额保证，额度为人民币 9,000,000.00 元，本次借款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告编号：2024-03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孟州市康耀电子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为全资子公司洛阳康耀电子有限公司抵押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洛阳康耀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1月19日

住所：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朝阳村

注册地址：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朝阳村

注册资本：12,000,000.00元

主营业务：ITO导电玻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法定代表人：潘建军

控股股东：河南康耀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潘建军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55,039,445.20元

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39,214,659.78元

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16,992,786.34元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69.13%

2023年度营业收入：54,241,852.68元

2023年度利润总额：-5,465,560.19元

2023年度净利润：-5,363,929.63元

审计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西安分所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孟州康耀对全资子公司洛阳康耀的9,000,000.00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因经营发展需要，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产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本次贷款的顺利推进与落地，对公司的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对子公司的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属于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该担保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对子公司的担保为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积极作用，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有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1,400.00	52.35%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62.82	2.35%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河南康耀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河南康耀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5日